

苏地 2016-WG-87 号地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勘查专家意见

根据苏州市高新区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管理要求，2020年5月6日有关专家及单位对建设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勘查并与建设方进行了沟通交流，查验了项目的相关资料，具体勘查情况和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苏州市虎丘区浒墅关镇桑园路西、彩苑街南。项目总占地面积9675.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536.22平方米，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8428.52平方米，主要包括9栋建筑。

项目四周情况：东面为桑园路，路对面为龙华一村；南面为浒新街，街对面为在建工地；西面为浒东运河及龙华广场；北面为彩苑街，街对面为弘阳上熙。

(2) 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情况：2017年1月13日填报了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32050500000012）；2017年3月2日取得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苏高新发改项【2017】47号）；2017年3月20日，取得苏州市规划局虎丘分局的项目设计方案规划审查批复（编号F2017-029）；2017年5月10日，取得苏州市规划局虎丘分局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20505201700055号）。2017年9月20日项目开工建设，2020年4月20日建成。

经调查，项目开工建设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二、项目变动情况

总建筑面积由10401.9平方米变更为8536.22平方米，比原环评减少17.9%，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1) 雨污水管网分流建设，项目地块内设置5个不锈钢隔油器，均置

于混凝土井内，处理能力分别为10 m³/h、13 m³/h、13 m³/h、15 m³/h、20 m³/h，餐饮业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余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浒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京杭运河。根据现场调查，隔油器已建设完成，雨、污水管网已接通，于2020年4月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水务局接通市政雨污水管网许可证（苏新排【2020】许字5号）。

（2）项目设置专用烟道，排放口位于楼顶。根据现场调查，专用烟道已建设。

四、现场勘查结论与建议

（1）对照项目环评申报情况，项目施工期间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和要求，没有发生投诉和违法处罚记录。

（2）项目已按要求完成了雨污分流、雨污水管接管、隔油器等环保措施。

（3）对照相关管理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验收。

五、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2020年5月6日